

扮哥斯拉抹黑國歌立法 「眾志」涉犯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為唱哀國歌法,「香港眾志」近日再做騷,就係搵幾個自己友戴上哥斯拉頭套,在港鐵車廂內邊行邊唱出改編了歌詞的國歌,騷擾乘客。建制派中人批評「眾志」譁眾取寵,已涉嫌違反港鐵附例以至公安條例,有關方面必須追究,而事件更反映政府須盡速完成國歌法本地立法程序,以事實證明反對派一直以來都以似是而非的歪論,煽動白色恐怖,抹黑中央政府。

車廂內邊唱邊直播抹黑國歌法

「眾志」一批成員近日戴上哥斯拉頭套,在港鐵車廂內行去,仲大唱「我騎住哥斯拉」嘅惡搞版國歌,仲係直播。「眾志」聲稱,國歌法「唔准市民對國歌示威抗議」,「就連當成兒歌唱

唱下(吓),大家聽完一齊笑下(吓)都可以比(俾)人話係唔夠莊重有機會入罪,係一條扼殺表達自由嘅惡法。」

不過,有網民指出,「眾志」此舉已違反港鐵附例,包括「任何人不得在列車上或在鐵路處所任何部分作出對其他乘客造成滋擾或煩擾的行為」、「除非得到港鐵公司的特准,否則任何人不得在鐵路處所的任何部分唱歌或跳舞,或演奏任何樂器或以任何樂器作表演」,港鐵應當追究責任,又擲擄一干人等戴頭套,是擔心需要承擔法律責任,是正宗的「又要威又要帶(戴)頭盔」。

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副秘書長、中國人民大學法學博士傅健慈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眾志」有關人等不但可能已干犯港鐵附例,還可能干犯香港法例第二百二十八章《簡易程序治罪

條例》的第四條的「在公眾地方犯的妨擾罪」,一經定罪,可被判罰款500元或監禁3個月。

同時,有關人等意圖激使他人破壞社會安寧,可能會導致社會安寧破壞,可能干犯香港法例第二百四十五章《公安條例》的第十七B條的「公眾地方內擾亂秩序行為」罪名,一經定罪,可處罰款5,000元及監禁12個月。

法律界政界:證有需要立法

傅健慈直言,近期有越來越多激進分子蒙面或戴面具干犯罪行,特區政府是時候要「蒙面法」立法,不能繼續讓激進分子「戴頭套」逃避刑責。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指出,特區終審法院在侮辱國旗案的判決中,清晰表明言論與表

達自由並非絕對,而國旗是國家的象徵,即使市民不滿政府施政,亦不能侮辱。國歌同樣是國家的象徵,「眾志」試圖抹黑國歌法本地立法的言論和舉動,是完全站不住腳的。

她續說,所有國家都有保護國歌尊嚴的相關法例,可見尊重國歌是普世價值,而一直盲目崇洋的「眾志」,就選擇性失明,造謠惑眾,企圖挑動部分港人仇恨國家的情緒,反映國歌法必須盡早立法,讓市民理解國歌的意義,同時增強對國家民族的認同感和歸屬感。



3名「香港眾志」成員戴上哥斯拉頭套,在港鐵車廂內唱惡搞版國歌。

青年民建聯主席顏汶羽指,尊重國家是「普世價值」,「眾志」等人不停抹黑國歌法,是不尊重國家的行為,必須譴責,更證明國歌法本地立法是有必要的。

報細數懶理遊行安全 「民陣」炒作扮「被害」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川)「民陣」今年申請以銅鑼灣東角道作為「七一」遊行的起步點,警方以確保參與者安全為由建議他們在維園草地集合,惟「民陣」就炒作稱這是政府的「政治迫害」,並向公眾集會及遊行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為了達到自己的政治目的,經常吹噓他們舉行的遊行有十數萬人參加的「民陣」,在陳詞時終於「面對事實」,聲稱屆時集合點「只」有2,000人。委員會在考慮參與遊行以至其他市民的安全後,一致駁回「民陣」的上訴。

「民陣」的上訴昨日舉行聆訊

「民陣」提出在東角道,或維園對面皇仁書院附近摩頓台巴士站作為起步點。「民陣」副召集人區諾軒在聆訊中聲稱,「民主運動」正陷於低潮,相信今年在集合點出發的示威者會比往年少,「只」有3,000人,故以該兩個地點作集合點是可行的,又稱警方在元旦遊行時,也批出東角道作為起步點。

往年篤5萬 今年預兩千?

警方就批評「民陣」嚴重低估人數,是試圖誤導。警方在元旦遊行時之所以批出東角道,是因為區諾軒當時更改起步人數為2,000人,惟最終人數絕不止2,000人。

警方續指,過去兩年的「七一」遊行,警方估計有1.1萬人至1.2萬人從維園出發,「民陣」亦估計有5萬人參與遊行,而東角道和駱克道行人專用區只能容納1,500人,地理環境亦令警方無法有效疏導人潮,容易造成破壞,增加保安風險。

針對「民陣」提出以摩頓台巴士站附近作為集合點,警方指出,倘以該地段作

為集合點,將影響到銅鑼灣到大坑的緊急車輛通道。

他續說,中央草坪則可容納32,000人,是東角道的20倍,而根據過去的經驗,在維園中央草坪作為起步點是成功的,能夠做好人潮管制,及避免與政見不同者衝突,故他們要求「民陣」今年同樣以中央草坪作為起點是最佳的選擇。

警囑勿叫人「插隊」免混亂

上訴委員會最後以維護公共安全及秩序為由,一致決定駁回「民陣」的上訴。警方表示歡迎,並強調裁決提醒了「民陣」要履行其責任,確保遊行是安全進行,並希望「民陣」會尊重裁決,不要再呼籲其他市民大量地於遊行路線中「插隊」,以免造成混亂。一旦有違法行為,警方會採取果斷行動,即時處理。

「民陣」召集人洪俊毅稱,「民陣」以「最低限度」方式,只安排「必要的團體和市民」在維園草坪出發,並歡迎其他市民「沿途加入」。

「民陣」周內會再交代詳細的遊行路線。



「民陣」之前舉辦的元旦遊行,有示威者衝擊保安防線。

煽「沿途加入」顯底氣不足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民陣」就遊行地點提出的上訴被駁回,惟「民陣」繼續煽動市民「沿途」加入,漠視警方不反對通知書的規定。多名建制派立法會議員批評「民陣」煽動支持者,是只願爭取政治議題,不理市民安危。

民建聯議員張國鈞指出,東角道四周環境狹窄,人多擠迫時將會很危險,而「民陣」聲稱「歡迎市民沿途加入」,在某程度上是試圖「走法律罅」,並反映「民陣」底氣不足,擔心參與人數未如預期,遂不斷炒作,完全漠視市民的安

危。工聯會議員郭偉強也指,以東角道環境及交通情況,一旦發生衝突時,將會造成嚴重混亂,但「民陣」為炒作,完全沒有顧及參與者、前線警務人員等的安危,做法極其自私。

旅遊界議員姚思榮認為,警方是在考慮各方條件、環境下向「民陣」發出不反對通知書,「民陣」必須依照「不反對通知書」的安排,倘私下改動,就已違反了不反對通知書的規定,執法機關必須追究到底。

網民踢爆博宣傳利撿錢

Fong Kwun Shing: 慘,自己年年吹有幾萬人,依(啲)家用返呢個理由,話無可能得三千人……

心涼: 正常人都會知東角道是地(港)鐵出口,迫晒(晒)人易發生意外,巴士站啲(個)位啱(咁)……峽(狹窄),點集合呀!擺明提啲人地(咁)必反對地方,跟著(住)挑起對立。

Glory Tsang: 邊處起步都得啦!一定有影響。就算網球場集合,都實係係有十幾廿萬人參加啲嘍!咁大個草地,起碼(吹)五六十萬人嘍!

Paul Cheng: 搞敢(咁)多野(嘢)其實係博宣傳,因為遊行人數逐年減少,……其實有心參與的,起步點向(響)邊度有乜所謂呢,又唔係去打仗,隨時隨地都可以加入嘛,多×餘,實際上係驚連草地都企唔滿,到時想報大數字就好難睇!

Antony Law: 「民陣」自知「七一」遊行出師(師出)無名,參加人數及撥款額越玩越縮。……根本自己已經打定輸數,揀是門非只為造勢谷人數撿錢!

Shui Oi Woo: 要係(啲)維園出發!唔知會唔會影響乞錢進度呢?其實哩(呢)啲(個)先係非建制最擔心(嘅)問題呀!

Windsor Chan: 遊行變吃擺街站阻街,又係呢錢技(伎)倆。有冇依法申請,乞丐行乞都阻街被拉啦,同「民陣」申請阻街乞錢可以大晒(晒)?

資料來源: fb留言 整理: 香港文匯報記者 陳川

國籍與居港年期 選立會主席須聲明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立法會議事規則委員會在昨日閉門會議上,決定日後的立法會主席候選人,須就國籍和居港年期作出嚴謹的法律宣誓聲明。立法會秘書處和法律顧問將跟進有關問題。

同道夾《蘋果》追擊 圖踢白頭忠出局

特稿

「街工」立法會議員梁耀忠(白頭忠)近日被踢爆擔任小組委員會主席。他昨日在網台接受民主黨前主席劉慧卿(卿姐)訪問時解釋,自己拒絕擔任該小組委員會的主席,是因為想爭取發言。唔少網民問佢係廢人,叫佢早啲。不過,有人就話嗰次會議,成個反對派只得白頭忠一個人開會,並質問黃絲點解唔開其實應該開嘅、當日缺席會議嘅其他反對派議員,擺明就係其他反對派中人想踢白頭忠出局,霸埋佢個位。

話說立法會根據《建造業議會條例》及《肺塵埃沉着病及間皮瘤(補償)條例》提出的擬議決議案成立的小組委員會早幾日舉行首次會議。由資歷較深而且「在席」嘅梁耀忠按慣例在選出委員會主席前主持會議,第一項議程就係先選主席。

當時,提出成立委員會嘅工黨議員張超雄未到,公民黨議員郭家麒亦未見蹤影,結果民建聯嘅黃定光建議由梁耀忠任主席,梁耀忠就要手擲頭。糾纏一輪,張超雄先到,但最後都同意由工聯會嘅何啟明做。

拒揸莊想發言 啞口食黃連

呢個決定當然俾「敵我分明」嘅黃絲鬧爆,但佢哋嘅矛頭就淨係指向白頭忠,冇關連到兼且同意有關決定嘅張超雄,同理直情 no show

嘅郭家麒。被鬧得極嘅白頭忠昨日就接受卿姐訪問時解釋,稱自己拒絕擔任該小組委員會的主席,是因為想爭取發言。

他解釋,自己曾任人力事務委員會主席,但過程中只有委員不斷發言,自己只能主持而未能發表意見,「我真係好想就(是次會議)議題講嘢!」

卿姐就批評梁耀忠指,議員具有責任擔任委員會主席,且當時會議中只有白頭忠、黃定光和勞聯議員潘兆平共三人,即使梁出任主席也絕對冇時間發言,「主席其實更有權。」

製造無能形象 黃絲全中伏

唔少黃絲就嗰網度鬧爆白頭忠不負責任。「單嘢嘢」就話:「即刻讓番(返)個位出嚟啲,仲留嚟立法會做乜×呀?又冇底又無料又多藉口!」

「Hana On」亦稱:「做區議員咪算囉,乜都唔爭取唔表態唔發聲,選乜春立法會!」不過,「Stephen Wong」就幫白頭忠「辯護」:「你知唔知上次個會係得佢一個『泛民』議員準時開會?但無人鬧到佢及缺席嘅『泛民』議員。……同理成件事《蘋果》故意避重就輕,唔話俾(界)讀者知郭家麒唔到,張超雄遲到,呢單嘢明顯係×街『泛民』聯手煮白頭忠。」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炒人越揭越臭 劉慧卿都話肉酸

網議政事

「街工」立法會議員白頭忠(梁耀忠)最近是非纏身,但次次解畫就四兩撥千斤,唔做主席就「有苦衷」,俾人話無良僱主就「唔明白」,令到「街工」勞工組嘅幹事都相當氣憤,嗰日嘅佢接受完訪問後就嗰facebook出文留言話白頭忠大話多多,誤導公眾。一班網民就不停寸佢,咁唔想做,就唔好再選。

白頭忠尋日接受民主黨前主席劉慧卿訪問時,稱自己從沒有說要解僱員工,不明白為什麼傳出這說法,並稱組織現在出現財赤,希望成員一起討論解決問題,但有關成員一直沒有提交解決方案。

他並反駁勞工組聲稱自己是「無良僱主」的說法,稱他們仍在上班,仍獲支薪,而以「打薄俸知有冇糧出」的言論控訴他是斷章取義的做法。

梁耀忠坦言,原本9個執委剩下3個,他們將會在短時間內開大會重新組織執委會,而批評他的20多個會員已經離開,現在餘下的會員都較支持自己,並否認自己是「一人專政」。

退會人數增至超過35人

人類真係永遠都犯同樣嘅錯。你咁樣開口推卸責任,勞工組班人咪玩返場囉。勞工組個王曉君即刻就嗰facebook出post(文)回應白頭忠嘅所謂澄清,首先就話家退會人數已經達到35人以上,唔係白頭忠講嘅20幾人。

係咁……,仲加多3件事去解釋白頭忠幾咁可惡。

首先,白頭忠嘅2016年唔做主席時,話會自己唔介意離開會議廳,王曉君就踢爆:「相反係好×翻好×翻你就咁走×咗去!否則都不會有緊接既(嘅)執委會重選啦!」

第二就係白頭忠話唔明點解人哋話佢炒勞工組3個職員,王曉君回應:「係你3月9日晚上執委會講得清清楚楚呢三個人唔可以留低!調職也不行!4月下旬阿蘇(蘇耀昌)亦開始同會外人士講短期內勞工組會被遣散。」

被批為圓謊 大話咁大話

第三就係白頭忠成日以「自負盈虧」去講勞工組嘅問題,王曉君話:「(自負盈虧)唔×係你剷除異己既(嘅)理由!你來歷不明既(嘅)財困居然淨係針對一個部門連根拔起!……算吧啲你!」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梁耀忠昨日接受劉慧卿訪問。